

新北市政府申請裝修公設路燈設置標準作業程序（含公所）
【(民)工養二(區)03】

- 壹、目的：為改善本市道路之夜間照明，提升交通安全、公共安全及生活品質，並以有效管理及維護路燈設備，透過統一管理執行方式，以利公私部門依循辦理，進而提供優質的生活環境。
- 貳、相關法令及規定：
- 一、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規範。
 - 二、新北市路燈型式、規格及設置規範整合計畫。
- 參、民眾應附證件、書表、表單、附件：
- 一、新北市政府申請裝修公設路燈設置申請書（含公所）【(民)表一】。
 - 二、檢附申請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資料或個人身分證影本。
 - 三、土地同意書（於現有巷道上裝設路燈，如現有巷道非屬道路用地，地權屬公、私單位或個人所有權者）。
- 肆、內部行政作業使用表單、附件：
- 一、新北市政府申請裝修公設路燈設置（含公所）會勘審查表【表一】
 - 二、新北市○○區公所一次告知單【表二】。
- 伍、名詞解釋：
- 一、設置：指新設、遷移、汰舊或拆除。
 - 二、新設：指原先無設置，需新配線路及裝設燈座。
- 陸、其他：略。
- 柒、作業內容：
- 一、 流程圖：如後附。
 - 二、 流程說明：如後附。